

来源:经济日报

虚拟货币价格坐过山车早已不罕见，但从种种迹象来看，近期借由某部热播网剧而蹿红的“鱿鱼币”更像是一场“砸盘”骗局。

发行方原本声称“鱿鱼币”可用来参与多重游戏，最终胜出的玩家还可获得更多币作为奖励。然而，玩家们还没等到游戏正式开放，就先等来了疑似发行方兑币离场的消息。仅5分钟，数百万美元市值蒸发，4万余购买者手中的“鱿鱼币”变得几乎一文不值。还有交易所发出风险提示，称该币并非网剧出品方官方认证IP，只是使用了同一名字。

从目前看，不少币圈“砸盘局”都遵循雷同的套路：先是造币，之后通过包装炒作、寻找投资、庄家操盘等手段，使币价在短期内迅速拉升，最后高位抛币进行“收割”。这些发币项目，看似在追逐热点，实则为了圈钱套利。不少项目因为急于发币，包装粗糙，有的完全不提及技术层面，还有的弄虚作假，连项目文书也不乏文法错误。

其实，一款所谓“货币”需要通过蹭热点的方式营销，本身就令人觉得荒诞。通常认为，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，本质上是解决交易流动性的信用合约。货币要想实现自身的多种职能，一是应有足够的信用背书，如国家主权，二是应追求币值的基本稳定。反观虚拟货币，一无信用支持，二无稳定价格，虽被叫作“货币”，但购买者离场时还是会将其兑换为主权货币，才算“落袋为安”。由此看来，“货币”二字只是形式，虚拟货币的实质仍是资产，且具有高风险。

虚拟货币的两方面特性导致它极易被投机者利用，从事炒作甚至非法活动。一是这类货币普遍没有实际价值支撑，因此其价格涨幅受市场情绪影响较大，容易成为投机标的；二是匿名性、去中心化和点对点交易的特性，使得开发者身份不易明确，开发者的发币动机也难以分辨。

从某种程度上说，虚拟货币犹如潘多拉的魔盒，一旦打开，就成为滋生诈骗、传销、洗钱等非法行为的温床。类似的非法事件频繁发生，不但严重危害个人财产安全，更极大地扰乱经济金融秩序。对普通人而言，避免被骗的唯一方法就是不参与交易。对监管部门而言，监管做到不留缝隙、不留余地，颇为重要。

今年9月，人民银行等多部门发布通知，明确虚拟货币相关业务活动属于非法金融活动，同时构建对虚拟货币的全链条监管。通知还明确，开展法定货币与虚拟货币兑换业务、虚拟货币之间的兑换业务、作为中央对手方买卖虚拟货币、为虚拟货币交易提供信息中介和定价服务等非法金融活动，一律严格禁止，坚决依法取缔。

由于虚拟货币交易和发行平台在境外，给根治其相关活动带来诸多不便。下一步，监管部门应继续阻断境外虚拟货币在境内落地的渠道，同时从切断支付途径、处置相关网站、加强相关市场主体登记和广告管理等方面综合施策，将虚拟货币可能带来的非法行为长久隐匿在“魔盒”之中。（本文来自：经济日报 作者：原洋）